

关于无锡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摘要)

——2024年1月17日在无锡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曹文彬

一、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着力扩内需、稳预期、促发展,经济运行回升向好态势不断巩固,较好完成了市十七届人大第二次会议确定的经济社会发展主要计划任务。

(一)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政策组合拳持续显效,出台“稳增长10条”“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22条”“民间投资12条”“房地产20条”等系列政策,兑现各类助企惠企资金350亿元,稳增长服务专班累计解决涉企问题626个。有效投资持续扩大,28个省重大实施项目投资完成率178.2%,449个市重大产业项目完成投资超1500亿元,向民间资本推介工程项目221个、总投资4625.6亿元。“五百工程”推进有力,重大产业项目新开工166个、竣工124个,全球经贸招商活动举办363场,科创载体建成350万平方米,保障性租赁住房建成(筹集)161.2万平方米,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社会消费稳定恢复,健全促消费“1+3+N”政策和工作体系,出台打造“美食之都、购物天堂”实施方案,发放惠民消费券8000余万元,撬动消费超30亿元。市场活力不断迸发,年度新增入库“四上”单位2403家,新登记经营主体14.5万户,新增上市公司14家,入围中国“企业、制造业、服务业、民营企业”500强榜单企业13家、24家、17家、26家,均列全省第一。

(二)产业能级加速攀升。现代产业集群持续壮大,落实“465”现代产业集群建设实施意见和19个重点产业行动计划,6个产业集群营业收入超2000亿元,集成电路产业融合集群被评为省级发展示范。创新能力持续增强,新获

批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3家,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46家,市产业创新研究院揭牌成立,获评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连续五年荣膺“中国年度最佳引才城市”。数字经济强劲,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规上营业收入突破7000亿元,创建智能制造标杆1900余个,世界级“灯塔工厂”增至3家。服务业发展提质增效,出台生产性服务业倍增计划,新增国家级服务型制造业示范企业(平台)2家,获评省级两业融合发展标杆引领典型3个。

(三)改革开放不断深入。营商环境持续优化,锡企服务平台全新上线,97个项目实现“拿地即开工”,“免证办”事项突破200项,连续四年入选营商环境创新城市,荣获信用建设成果观摩会城市组全国第一。民营经济蓄势发展,出台“促进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21条”,江阴、锡山被列入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示范县(市、区)培育名单。金融服务能力持续提升,新增注册基金1044亿元,OFPL基金规模累计超47亿美元、全省领先,尚贤湖基金PARK入选全国十大特色基金小镇。开放型经济全面发展向纵深,新批重大外资项目60个,新增国家重大外资项目13个,实际使用外资突破40亿美元,入选国家跨境贸易便利化试点城市。“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取得新突破,成功举办中欧班列国际合作论坛“班列+经贸”分论坛,无锡中欧班列累计发送50列、4138标箱,尧车国际联运班列顺利首发。

(四)城乡面貌加速焕新。区域一体化发展全面推进,苏锡协同发展六大战略性合作工程顺利推进,签署加快江阴一靖江工业园区建设发展协议,对接粤港澳大湾区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无锡连云港工业园区党工委、管委会揭牌成立。基础设施建设提速推进,沪宁沿江高铁江阴段、锡澄轨道S1线开通运行,苏南硕放机场快速脱离跑道工程建成投用,成功创建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城市更新步伐加快,梁溪河“十里画廊”全线焕新,改造老旧小区166个、1053万平方米,完成既有住宅电梯加装385台。乡村振兴扎实推进,沪宁沿江高铁江阴段、锡澄轨道S1线开通运行,苏南硕放机场快速脱离跑道工程建成投用,成功创建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城市更新步伐加快,梁溪河“十里画廊”全线焕新,改造老旧小区166个、1053万平方米,完成既有住宅电梯加装385台。乡村振兴扎实推进,沪宁沿江高铁江阴段、锡澄轨道S1线开通运行,苏南硕放机场快速脱离跑道工程建成投用,成功创建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播种面积和产量实现双提升,新增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1个、省特色田园乡村13个。

(五)生态环境持续优化。“双碳”战略持续推进,制定市碳达峰实施方案和工业、农业农村、城乡建设等专项方案,3家企业成功申领全国首批分布式光伏电力绿证。环境综合治理全面开展,太湖无锡水域连续16年安全度夏,建成美丽幸福河湖680条,PM2.5浓度和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双达标”,全省唯一。人居环境美化提升,完成30条背街小巷小品质提升,新(改)建城乡公厕220座、公园游园73个;完成净增造林7207亩,湿地修复4000余亩,新增绿地306公顷。

(六)社会民生保障有力。共同富裕扎实推进,城镇新增就业16.4万人,减免企业失业保险费39.9亿元,发放稳岗返还资金6.2亿元,居民消费价格温和上涨0.6%。接续实施民生服务“十百千”行动,高质量完成10大类60项118个为民办实事项目(含42个人代会票决民生实事项目),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指数达到2019年以来在全省最好位次。“一老一幼”服务供给持续加大,累计建成街道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49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成效明显获国务院通报激励;新增普惠托育机构24家,创成全国首批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入选第二批建设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名单。教育医疗资源配置不断优化,开工建设中小学、幼儿园31所,新(改)建高中4所,东南大学无锡校区集成电路学院揭牌运行;市人民医院血液净化中心、二院北院心透中心和南院急诊大楼、精神卫生中心二期建成投用。文体事业繁荣发展,完成“百宅百院”活化利用项目38个,累计建成“钟书阁”优质阅读空间103个;开工建设市奥体中心,成功举办世界跆拳道系列赛、无锡马拉松等大型赛事。

二、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安排

2024年主要指标安排: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5%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4%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左右,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12.2%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5%左右,外贸进出口稳中提质,实际使用外资38亿美元,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达到3.5%左右,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52%以上;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左右,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新增就业13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5%左右,节能减排和大气、水环境质量等约束性指标确保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持续下降。

三、完成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主要措施

为确保完成2024年计划目标,重点做好以下十个方面工作。

(一)持续扩大有效需求,增强经济增长内生动力。进一步激活消费,实施全力打造“美食之都、购物天堂”加快培育创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三年行动计划,挖掘消费新增长点,提振新能源汽车、家电家居等大宗消费,营造放心消费环境,积极创建全国放心消费示范城市。进一步扩大有效投资,强化土地、用能、环评等要素保障,推动项目早开工、早建成、早投用,充分激发民间投资活力,确保市级政府投资项目完成390亿元,实现固定资产投资4550亿元、工业投资1850亿元。进一步强化重大项目支撑,备案落地超10亿元重大产业项目80个以上,其中超50亿元项目15个以上、超100亿元项目8个以上。年初安排374个市级重大产业项目,新开工项目110个以上,竣工投产项目100个以上,年度投资目标1450亿元。

(二)强化创新引领支撑,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推动太湖湾科创带发展,提速蠡湖未来城等八大科技新城建设,协力建设环太湖科技创新圈,支持太湖实验室争创国家实验室,加快建设国家集成电路封装测试技术创新中心,建设市级重点实验室20家以上。打造人才集聚新优势,建设10所左右省优秀中等职业学校,加快建设东南大学和南京邮电大学无锡校区,建成启东江南大学江阴霞客湾校区。持续升级

“太湖人才计划”政策体系,新认定创新创业人才(团队)200个以上,引进高层次人才1万人,大学生10万人。增强企业创新能力,净增高新技术企业1000家,雏鹰、瞪羚、独角兽企业分别新增入库800家、400家、40家,新增科创孵化载体50家、科创载体160万平方米,落地科技型企业不少于1万家。激发创新创业创造活力,发放科技贷款100亿元,加快技术交易平台无锡分中心建设,技术合同成交额超600亿元。新增上市企业数量保持全省前列。

(三)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促进现代产业强链补链延链。做优做强“465”现代产业集群,深入推进各重点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打造15家集聚度高、承载力强的特色产业园,动态培育链主企业50家左右,争创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产业集群。加速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做大做强“3+5+X”数字产业,力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规上企业营业收入达到7500亿元,创建智能制造标杆1000个,争创全国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促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实施新一轮现代服务业三年行动计划,滚动培育特色工业互联网平台10个,新增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台)6个左右、工业设计中心(研究院)4个左右,建成省级两业深度融合试点5家以上。

(四)聚焦重点领域改革,推动营商环境不断优化。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促进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在更大范围内畅通流动,加快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制度完备、治理完善的高标准市场体系。打造最优营商环境,主动对标世界银行新一轮营商环境评估指标体系,制定落实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和重点改革事项,深化“三提三即”“一网通办”“一件事”改革。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健全与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在民营企业用地、用工、用能、用数据等方面制定更多务实有效举措,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稳定的预期。加快推进功能区改革,统筹推进功能区经济发展、社会治理和投资建设,健全完善功能区产业发展规划,全面推进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创成4个

以上综合性3A级国企平台。

(五)增创开放新优势,聚力打造双向开放枢纽。更大力度稳外贸促转型,制定实施2024年贸易促进计划,常态化开展“千企万人海外商洽拓订单”行动,实施新一轮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专项行动,办好第三届长三角跨境电商峰会及交易会。更大力度吸引和扩大利用外资,创新利用外资模式,全年实际使用外资38亿美元。实施外资企业总部化基地化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鼓励外资增资扩能和利润再投,新认定省级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和外资研发中心等功能性机构4家。加快推进“一带一路”建设,编排推进一批兼具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加快推动柬埔寨西港特区、中阿(联酋)产能合作示范园等境外园区建设,推动在建项目正式投产,建成运营项目高质量发展。推动开放平台创新发展,实施开发区高质量发展“1+6+N”政策,推动江阴临港经开区升级国家级经开区、惠山高新区去“筹”创成,争取设立中国(江苏)自贸试验区无锡新片区。

(六)推动重大战略部署落地,融入区域协调发展大局。全方位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更加主动接受上海辐射带动,主动融入沪宁产业创新带、宁杭生态经济带建设,共建苏锡常都市圈,加快推动锡常泰跨江联动发展,打造江阴一靖江高质量跨江融合发展示范区。积极打造与粤港澳联动支点,完善常态化双向对接新机制,加快推动长三角—粤港澳(无锡)科创产业融合发展区建设,开展多层次、多层次、多渠道合作。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抓好长江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推动江阴、宜兴扎实开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试点,持续探索开展GEP核算。深化对口支援协作合作,坚持项目资金向民生领域倾斜、向重点脱贫地区倾斜,排定一批年度援建项目,深化与连云港南北共建,争当南北结对帮扶合作新样板。

(七)全面提升城市能级,推进城乡深度融合发展。打造综合交通枢纽名城,持续抓好“四路”及锡澄锡宜路网建设,加快苏锡常城际铁路、盐泰锡常宜铁路等项目进程,(下转第6版)

关于无锡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摘要)

——2024年1月17日在无锡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赵鞠

第一部分 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扎实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思想主题教育,聚焦“走在前做示范多作贡献”这一重大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提升财政治理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市十七届人大第二次会议确定的预算工作目标。

一、预算执行总体情况

(一)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195.4亿元,增长5.5%,加上上级补助等748.9亿元,收入总计1944.3亿元。支出完成1390.4亿元,增长1.8%,上解上级等支出456.5亿元,收支结余97.4亿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政府偿债准备金)。

2.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075.8亿元,加上上级补助等599.6亿元,收入总计1675.4亿元。支出完成1103.8亿元,加上上解上级等支出390.4亿元,年终结转181.2亿元。

3. 全市社保基金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完成397.5亿元,支出完成438.5亿元,需用历年结余43.6亿元,当年收支结余2.6亿元。

(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

1.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3亿元,加上上级补助等416.3亿元,收入总计519.3亿元。支出完成425.4亿元,结转下年15亿元。收支结余78.9亿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政府偿债准备金)。

2.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221.4亿元,加上上级补助等90.6亿元,

收入总计312亿元。支出完成121.7亿元,加上上解上级等支出139.2亿元,年终结转51.1亿元。

3. 社保基金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完成331.3亿元,支出完成372.1亿元,需用历年结余41.8亿元,当年收支结余1亿元。

二、重点领域支出成效

(一)推动经济运行率先整体好转。

着力减负担增动能。不折不扣落实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全年我市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超230亿元,惠及各类纳税人缴费人138.6万户次。通过切实降低经营主体税费负担,为促进我市经济发展和培育未来财源夯实基础。着力稳投资促消费。市级统筹资金拨付近100亿元,推动宜马快速通道、312国道快速化改造等项目建设;全市积极争取获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271亿元,有力支持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推动完善“大消费”工作机制,全市累计发放消费券超1.5亿元,支持“太湖购物节”系列活动。着力稳外贸稳外资。市级拨付超3.3亿元,支持外贸重点地区、重点企业,支持长三角分拨中心建设,支持海外仓、公共服务平台等发展,支持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支持加快推进多式联运发展,优化调整我市运输结构。

(二)支持“465”现代产业集群发展。

促进产业布局优化提升。市级拨付6.5亿元,支持各地区引进重大产业项目,支持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新能源集群重点建设项目。支持培育市场主体。市级拨付2.3亿元,支持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字经济应用示范、智能化建设等项目,我市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数量位列全省第2位。提升智能化数字化水平。市级拨付7.6亿元,深入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和绿色化提升,加快引育数字经济龙头企业,新增国家级智能制造优秀场景14个,数量全省第一。

(三)深入实施科教兴市战略。

大力支持科技创新。市级拨付12.4亿元,支持先进技术研究院等重大科技平台建设;支持无锡市产业创新研究院、未来技术学院等新型研发机构建设;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支持实施“太湖之光”攻坚计划。支持教育均衡

发展。市级拨付33.7亿元,支持各阶段教育优质发展,支持高中阶段提升办学水平,支持无锡学院发展,持续推进江南大学、东南大学市校共建。支持打造创新人才高地。市级拨付4亿元,支持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和登峰计划,不断升级“太湖人才计划”,引进大学生10.5万人,高层次人才1.3万人。

(四)持续改善民生福祉。

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多渠道统筹安排资金9.9亿元,保障就业政策落地落实;全市新增发放富民创业贷4.1亿元,同比增长294%;发放稳岗返还6.2亿元,惠及13万家次参保企业、173.8万参保职工。促进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市级拨付24亿元,支持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及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支持推进精卫中心二期、二院北院等重大项目,支持江南大学医学院、南京大无锡医学中心市校共建,支持落实“三名”战略,支持疫情防控阶段性工作开展,支持文体事业发展。市级拨付6.9亿元,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支持百宅百院活化利用工程,支持打造无锡杯足球赛等特色品牌文体活动。优化“一老一幼”服务体系。市级拨付2.8亿元,推进“3610”行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集体补助试点、“锡心医养”社区居家“332”服务行动,推进多层次托育服务体系建设。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市级拨付27.5亿元,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等提标扩围,城乡低保标准提高到1095元/月,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1645元/月,惠及市区低保和特困对象1.5万人。构建新型住房保障体系。市级拨付6.5亿元,推动150个、570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支持公租房租金补贴、棚户区改造以及共有产权住房建设等。

(五)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提升城市发展能级。312国道快速化改造、高浪路快速化改造等项目建设,保障市政道桥等公共设施维护。支持美丽无锡建设。市级拨付14.2亿元,支持新一轮河道环境综合整治、太湖生态清淤等“美丽幸福河湖”工程,支持“碳达峰碳中和”项目,支持生态补偿和绿色无锡建设。促进乡村全面振

兴。市级拨付4.6亿元,支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支持创成省级特色田园乡村13个,推进特色田园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长效管护。

(六)推动统筹发展和安全。

确保粮食安全和农产品稳产保供。市级拨付2.5亿元,支持地方粮储备轮换,支持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超12万亩,推进绿色蔬菜保供基地建设、池塘标准化改造和生猪稳产保供,支持提升农产品品质和质量安全。提高应急响应指挥救援能力。市级拨付3.6亿元,支持完善应急预案、应急指挥、应急救援三大体系,加快推进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支持“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深化年”行动,支持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市级拨付7.9亿元,支持深化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扎实推进智慧治理赋能增效。

三、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及财政主要工作

(一)促进收入平稳运行。

强化重点税源管理,在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持续释放惠民红利的基础上,细化重点企业重点项目运行监测,构建清单化的闭环管理机制,持续推进税源维护,促进收入稳健增长,税收占比明显提升。改进非税收入提质增效,优化非税收入管理,明确公共数据有偿使用收入业务处理,系统推进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盘活。

(二)提升财会监督效能。

开展提升监督,全面贯彻中办国办意见精神,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财经纪律执行、会计信息质量等,组织开展多项专项监督。推进问题整改,印发《关于实行监督评价发现问题跟踪销号的通知》,推动问题整改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

(三)稳步提升管理质效。

加强资产管理。修订印发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标准,加快推进资产盘活工作,推进镇街资产专项治理。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建立市对市(县)区预算核查机制,坚持“三保”支出优先足额安排,制定县区及镇街财政运行监测指标体系,加强基层财政平稳运行监测,确保基层“三保”不出问题。

(四)深入推进财政改革。

深化零基预算管理改革。制定无

锡市市级零基预算编制试行方案,在2024年预算编制中全面实施零基预算,进一步探索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加快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制定政务信息工程项目建设和运维、政府投资市政道路工程、政府投资绿化景观工程等重点领域支出预算标准,不断强化支出预算标准在预算管理中的支撑作用。持续提升资金绩效。开展17项重点绩效评价,落实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挂钩机制,推动形成评价、整改、预算安排的闭环管理。

第二部分 2024年预算草案

一、2024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总体原则

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市委十四届六次全会部署,全面落实“四个走在前”“四个新”重大任务,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坚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着力健全预算管理制度,提升财政治理能力,为我市在高质量发展上走在前列、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多作贡献提供有力支撑。

总体原则:一是坚持量入为出,确保收支平衡。二是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集中财力办大事。三是筑牢底线思维,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四是深化管理改革,促进提质增效。

二、2024年预算草案

(一)全市预算汇编情况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完成1243亿元,增长4%左右,加上上级补助等收入589亿元,收入总计1832亿元。预算支出1372亿元,加上上解上级等支出460亿元,支出总计1832亿元。

2.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912.4亿元,加上上级补助等收入395.8亿元,收入总计1308.2亿元。预算支出882.4亿元,加上调出资金等支出425.8亿元,支出总计1308.2亿元。

3.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计均为26.1亿元。

4. 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收支
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收入399.8亿元,支出397.5亿元,当年收支结余2.3亿元。

(二)市级预算草案

1.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5亿元,加上上级补助等489.3亿元,收入总计594.3亿元。预算支出579.3亿元,结转下年支出15亿元。

2.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31.8亿元,加上上级补助等收入61.7亿元,收入总计193.5亿元。预算支出160.1亿元,年终结转33.4亿元。

3. 社保基金预算收支
社保基金预算收入340.9亿元,支出340.4亿元,当年收支结余0.5亿元。

三、2024年深化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措施

坚持将推进零基预算改革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相结合。进一步扩大重点论证范围,共组织对59个专项资金开展重点论证。论证发现项目资金测算不精准、绩效目标不合理等情况的予以退回修改,发现预算重复安排、新增项目依据不充分等问题的予以取消。

第三部分 2024年市级预算保障重点及工作措施

一、2024年市级预算安排的保障重点

(一)支持稳住经济基本盘。

着力稳住投资。市级拟统筹安排124.8亿元,重点支持完善现代交通体系、新一轮太湖治理、公共文化设施等项目建设,发挥政府投资带动放大效应。着力畅通国际国内双循环。市级拟安排3.5亿元,支持企业走出去、引进来和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支持多式联运运输结构调整。着力激活消费。全市拟安排超2亿元,推动完善“大消费”工作机制,支持“太湖购物节”系列活动,支持培育新的消费增长点。

(二)支持强化创新驱动。

支持布局新质生产力。市级拟安排6亿元,支持无锡市产业创新研究院建设,促进人工智能等未来产业培育,支持先进技术研究院等重大科技平台建设,(下转第6版)